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18-42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马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云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71,858,301.18	2,888,007,317.84	-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21,072,435.69	1,367,640,273.89	-3.4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583,086.34	-34.41%	579,093,901.30	-4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489,740.72	-163.64%	-33,263,315.54	-14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050,651.21	-172.88%	-34,565,485.76	-14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02,697.27	-103.53%	-100,130,774.29	-6,578.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	-162.50%	-0.063	-145.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	-162.50%	-0.063	-145.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	-2.59%	-2.47%	-7.9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90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7,000.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190.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4,188.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739.60	
合计	1,302,170.2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5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孝武	境内自然人	19.72%	104,388,594	70,791,930		
林林	境内自然人	6.00%	31,760,000	23,820,000		
廖俊德	境内自然人	5.78%	30,580,000	17,472,000		
马晓	境内自然人	2.92%	15,470,000	11,602,500		
陈益智	境内自然人	1.13%	5,984,282	2,334,14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9%	5,777,700	0		
张常武	境内自然人	1.06%	5,635,589	2,334,148		
黄荫湘	境内自然人	0.94%	4,971,518	2,800,980		
吴小毛	境内自然人	0.76%	4,013,784	1,633,908		
刘家钰	境内自然人	0.71%	3,763,482	2,822,61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马孝武	33,596,664	人民币普通股	33,596,664			
廖俊德	13,1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08,000			
林林	7,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4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777,700	人民币普通股	5,777,700			
马晓	3,867,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7,500			
陈益智	3,650,134	人民币普通股	3,650,134			
张常武	3,301,441	人民币普通股	3,301,441			
吴小毛	2,379,876	人民币普通股	2,379,876			
张毅	2,216,272	人民币普通股	2,216,272			

黄荫湘	2,170,538	人民币普通股	2,170,5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除马孝武和马晓为父子关系外，无公司已知的关联关系。马孝武先生直接持有股份总数 94,389,240 股，通过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93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9,999,354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104,388,594 股。马孝武先生直接持有无限售流通股 23,597,310 股，通过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93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无限售流通股 9,999,354 股，合计持有无限售流通股 33,596,66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1-9月)	2017年9月30日 (2017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化原因
预付账款	65,748,155.10	100,397,147.39	-34.51%	主要是神木项目和井邢项目的预付款项本期收到发票，结转记入存货科目
长期应收款	1,593,223.96	4,209,415.44	-62.15%	本期应收融资租赁电动汽车款项减少；
在建工程	1,901,553.24	557,321.86	241.19%	主要是公司检测实验大楼项目、宁乡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增加
短期借款	180,000,000.00	98,000,000.00	83.67%	主要是母公司本期增加流动资金贷款
应付票据	116,231,851.70	202,187,292.55	-42.51%	是本期应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而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5,407,491.84	12,442,674.51	-56.54%	主要是公司本期支付上年度计提的薪酬而减少
应交税费	19,067,789.56	28,155,535.61	-32.28%	主要是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减少、利润为负数，应交税金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000,000.00	103,800,000.00	91.71%	是公司应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7800 万元、长期借款 4300 万元一年内到期转入而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1,189,944.41	-100.00%	子公司收到的新能源汽车补贴调整记入递延收益而减少
长期借款	1,436,362.00	44,436,362.00	-96.77%	是长期借款 4300 万元一年内到期转出而减少
长期应付款	79,700,000.00	157,700,000.00	-49.46%	是公司应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7800 万元一年内到期转出而减少
营业收入	579,093,901.30	994,201,507.24	-41.75%	主要是本期电力工程收入同比减少 32062 万元，房产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13143 万元
营业成本	442,961,905.36	713,990,433.78	-37.96%	主要是本期电力工程收入和房产销售收入同比减少、成本相应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6,955,417.30	10,429,852.42	-33.31%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销售收入同比减少、应交增值税减少相应减少税金及附加
财务费用	4,550,476.40	8,889,821.12	-48.81%	主要是公司本期银行贷款同比减少，利息支出减少
利息费用	7,167,813.88	11,768,416.33	-39.09%	主要是公司本期银行贷款同比减少，利息支出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6,416,318.62	8,397,670.25	-23.59%	是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同比减少；
投资收益	-1,758,787.39	-272,689.62	544.98%	是投资的联营企业本期净利润同比减少

				所至
资产处置收益	5,117,081.43		100.00%	主要是子公司本期处置一批固定资产（电动汽车）实现的收益，上年同期的资产处置收益反应在营业外收入科目
其他收益	6,033,541.93	1,828,359.39	230.00%	是本期确认的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补贴收入同比增加
营业外收入	1,777,583.00	8,236,559.19	-78.42%	主要是公司上期确认了非流动资产处置（政策性搬迁）收入 317 万元，本期的固定资产处置收益记入资产处置收益科目
营业外支出	431,053.72	6,015,025.22	-92.83%	主要是公司上期政策性搬迁发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7 万元、罚款支出 254 万元，本期没有
所得税费用	1,580,922.67	19,882,204.45	-92.05%	主要是本期实现的利润总额同比减少所至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9,115,269.20	1,003,879,012.60	-39.32%	本期长高房地产比上期减少 1.44 亿元，湖北华网本期比上期减少 2.2 亿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731,643,420.69	1,119,925,353.94	-34.67%	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39.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248,442.27	718,729,686.81	-31.51%	湖北华网本期比上期减少 1.82 亿元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417,932.56	84,904,494.54	-34.73%	本期母公司比上期减少 1682 万元，湖北华网本期比上期减少 545 万元，长高高压本期比上期减少 465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30,774.29	1,545,620.54	-6578.35%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4,400.00	101,172,057.00	-99.79%	主要是上期母公司收到的井湾子土地征收款 10125.61 万元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8,000,000.00	-97.50%	是上期支付的长沙耀顶公司投资款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24,280,000.00	-91.76%	主要是母公司上期支付的北京中能互联电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入资款 2000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6,765.87	62,446,524.44	-108.16%	主要是投资活动收回的现金同比减少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12,000,000.00	-75.00%	是上期子公司长高耀顶吸收杭州耀顶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22,000,000.00	60,000,000.00	103.33%	是本期母公司借款 1 亿，伯高借款 1000 万元、华网借款 700 万元，思瑞借款 500 万元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800,000.00	259,031,273.00	-74.60%	主要是上期母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10720 万元，新能源电力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14154.4 万元，杭州伯高偿还银行借款 1000 万元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94,102.86	36,738,985.10	-42.04%	主要是上期分配股利 2627.12 万元而本期分配 1588.20 万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87,094,102.86	295,770,258.10	-70.55%	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20,950.08	-223,770,258.10	-121.59%	主要是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支出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长高集团向激励对象授予2122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2002万份，预留120万份。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按照预先确定的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2122万股公司股票，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52,940万股的4.008%。其中预留120万份，占本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总数2122万股的5.655%。

2、公司于2018年5月8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18年5月14日，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减少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期权总数，将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从264人调整为261人，拟授予期权总数从2122万份调整为2101万份，首次授予总数从2002万份调整为1981万份；同意确定2018年5月14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61名激励对象授予1981万份股票期权。预留部分的授予日由董事会另行确定。

4、公司已于2018年6月11日完成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2018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2018 年 05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	2018 年 06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马孝武 林林 廖俊德等 49 名发起人股 东	股份锁定承 诺	<p>(1)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每年转让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5%。</p> <p>(2) 除前述锁定期外，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东在上市前所做出的上述承诺，是指股东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公</p>	2010 年 06 月 29 日	2010-2019 年	按承诺履行

			<p>开发行前股份以及由持有公开发行人前股份因转增股本、送红股等权益性分派所增加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每年上市流通不超过 15%，满 7 年后全部上市流通，其中，锁定期满后第 1-6 年每年上市流通 15%，第 7 年上市流通 10%。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每个年度可转让股份的最高额度，不得超过《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的规定。</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8 年度净利润（万元）	-3,000	至	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089.75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工程板块子公司亏损，且房地产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因存在不确定因素可能影响 2018 年度业绩预告准确性的说明：

1、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0 日和 2016 年 7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湖北省华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30,000 万元受让张艺林、柳安喜等 21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湖北省华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因收购华网电力 100% 股权形成商誉 24,474.8 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参考中企华评报字（2016）3281-1 号资产评估报告并经各方协商，业绩承诺方承诺，华网电力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702.22 万元、2,274.37 万元、3,031.76 万元；同时，在利润补偿期限届满时，须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由业绩承诺方对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向公司另行补偿。2016 年、2017 年华网电力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956.43 万元和 4,849.27 万元，2018 年 1-9 月，华网电力净利润为-1,553 万元（未经审计），预计华网电力 2018 年度净利润为 0-1,000 万元。考虑有可能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影响，可影响合并净报表利润表 0-5,376 万元，由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存在不确定性，上述 2018 年度净利润预测数据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可能造成本次无法准确预测 2018 年度业绩盈亏情况。

2、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长高房产公司商铺及车位的销售成交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造成公司无法准确预测 2018 年度业绩盈亏情况。

3、公司因上述原因可能无法准确预计 2018 年度的业绩范围，如存在《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及其修正》中需修正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定期报告修正公告。

4、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审计机构进行审计，最终财务数据请以 2018 年度报告为准。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440	0	0
合计		44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